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3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牟嘉云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各位董事在认真审阅会议提交的议案后，以传真和传签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车茂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聘任车茂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以 9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成都土博士参股股东 20% 股权的议案》。

成都土博士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土博士”）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6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80%；广州市方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方原”）出资 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为进一步聚集复合肥营销资源，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与成都土

博士及其参股股东广州方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以自有货币资金收购广州方原持有的成都土博士 20% 股权。本次交易综合考虑了成都土博士拥有的邮政渠道资源以及其持续经营能力、资产状况等，经各方协商确定成都土博士 20% 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600 万元。收购完成后，广州方原不再持有成都土博士的股权，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80% 变为 100%，成都土博士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收购涉及的投资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30%，亦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0%，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收购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货币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授权成都土博士管理层办理本次收购的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6 日

附件：

车茂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学本科。2012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2014年1月至今，任雷波凯瑞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雷波县工商联副主席。目前兼任雷波凯瑞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车茂先生截至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